

# B01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 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框架协议的签署仅代表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合作前提的框架性约定,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防范;

2、本协议为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中兴通讯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信”或“甲方”)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实施以

后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所涉及到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具体实施时,相关内容(如需)需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协议仅是框架性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尚未签订,故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4、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中兴通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有关5G通讯基

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的联合开发、实验工作,项目包

括但不限于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的新型表面金属化产品。

甲方提供或协助提供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半成品给乙方进

行相关研究与开发,乙方负责提供表面金属化的技术方案以及样品加工,甲方负责测试,双

方共享测试结果。测试成功后双方进一步合作展开产品的市场化。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中兴通讯展开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双方产品、客户和渠道资源,有利于双方

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和扩大市场,提升品牌价值。本协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市场开

拓、技术支撑、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专用电子化学品业务

的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协议仅是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

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

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

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旨在表达双方初步的合作意向及合

作方式,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七、协议仅是框架性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尚未签订,故暂时无法

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八、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九、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中兴通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有关5G通讯基

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的联合开发、实验工作,项目包

括但不限于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的新型表面金属化产品。

甲方提供或协助提供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半成品给乙方进

行相关研究与开发,乙方负责提供表面金属化的技术方案以及样品加工,甲方负责测试,双

方共享测试结果。测试成功后双方进一步合作展开产品的市场化。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中兴通讯展开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双方产品、客户和渠道资源,有利于双方

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和扩大市场,提升品牌价值。本协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市场开

拓、技术支撑、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专用电子化学品业务

的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协议仅是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

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

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

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旨在表达双方初步的合作意向及合

作方式,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七、协议仅是框架性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尚未签订,故暂时无法

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八、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九、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中兴通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有关5G通讯基

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的联合开发、实验工作,项目包

括但不限于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的新型表面金属化产品。

甲方提供或协助提供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半成品给乙方进

行相关研究与开发,乙方负责提供表面金属化的技术方案以及样品加工,甲方负责测试,双

方共享测试结果。测试成功后双方进一步合作展开产品的市场化。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中兴通讯展开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双方产品、客户和渠道资源,有利于双方

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和扩大市场,提升品牌价值。本协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市场开

拓、技术支撑、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专用电子化学品业务

的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协议仅是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

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

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

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旨在表达双方初步的合作意向及合

作方式,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七、协议仅是框架性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尚未签订,故暂时无法

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八、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九、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中兴通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有关5G通讯基

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的联合开发、实验工作,项目包

括但不限于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的新型表面金属化产品。

甲方提供或协助提供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半成品给乙方进

行相关研究与开发,乙方负责提供表面金属化的技术方案以及样品加工,甲方负责测试,双

方共享测试结果。测试成功后双方进一步合作展开产品的市场化。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中兴通讯展开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双方产品、客户和渠道资源,有利于双方

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和扩大市场,提升品牌价值。本协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市场开

拓、技术支撑、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专用电子化学品业务

的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协议仅是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

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

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

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旨在表达双方初步的合作意向及合

作方式,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七、协议仅是框架性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尚未签订,故暂时无法

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八、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九、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中兴通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有关5G通讯基

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的联合开发、实验工作,项目包

括但不限于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的新型表面金属化产品。

甲方提供或协助提供电路板(PCB)、陶瓷介质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半成品给乙方进

行相关研究与开发,乙方负责提供表面金属化的技术方案以及样品加工,甲方负责测试,双

方共享测试结果。测试成功后双方进一步合作展开产品的市场化。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中兴通讯展开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双方产品、客户和渠道资源,有利于双方

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和扩大市场,提升品牌价值。本协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市场开

拓、技术支撑、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专用电子化学品业务

的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协议仅是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

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

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

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旨在表达双方初步的合作意向及合

作方式,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